



**United Pacific
Industries**

(聯太工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76)

網址：<http://www.irasia.com/listco/hk/upi>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
經審核末期業績

聯太工業報告年度股東應佔溢利76,400,000港元

摘要

	截至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止年度 百萬港元
營業額	1,402.3
收購折讓	60.1
股東應佔溢利	76.4
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結餘	110.0
每股盈利(港仙)：	
基本	13.71
全面攤薄	13.61

-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完成收購Spear & Jackson, Inc. (「S&J」)餘下38.2%少數權益。
- 股東應佔溢利受惠於全年度計入聯太工業應佔S&J之61.8%業績及有關收購S&J少數權益之收購折讓60,100,000港元。若無不可預料之情況出現，二零零八年之表現應較去年同期進一步提升。
- 因撤銷少數股東權益及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負債減低，資產淨值大幅提升，惟股東務須注意，退休金計劃負債可能會隨金融市場及死亡率預期變動而大幅上升。
-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派付股息。視乎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半年之業績而定，董事擬於二零零八年七月派付中期股息。

聯太工業有限公司(「聯太工業」或「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欣然宣佈，聯太工業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與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經審核綜合業績之比較載列如下。

因此，股東務須注意，下文所呈列之業績不可比對，原因為：

- 以下兩段經營時期並不相同；及
- 儘管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計入S&J於整個期間之業績，但六個月比較綜合收益表僅計入S&J之兩個月(由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八日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之收購後期間)業績。

綜合收益表

	附註	全年度業績 二零零六年 十月一日至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六個月業績 二零零六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營業額	3	1,402,305	390,189
銷售成本		(1,060,451)	(335,056)
毛利		341,854	55,133
其他收入		15,225	4,916
銷售土地及樓宇之收益		1,447	—
銷售及分銷成本		(219,314)	(31,590)
行政成本		(93,099)	(33,600)
融資成本		(8,773)	(2,533)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1,528	236
收購折讓 ⁽¹⁾		60,095	26,201
除稅前溢利	4	98,963	18,763
所得稅(開支)／抵免	5	(7,581)	815
年／期內溢利		91,382	19,578
以下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76,370	19,009
少數股東權益		15,012	569
		91,382	19,578
每股盈利	7		
— 基本		13.71仙	3.41仙
— 攤薄		13.61仙	不適用

附註(1)：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收購折讓乃因收購Spear & Jackson, Inc.之38.2%權益所致。往期內產生之折讓與於二零零六年七月收購該公司之61.8%權益有關。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52,478	230,305
預付租賃款項		642	659
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		3,577	3,142
可供出售投資		807	870
遞延稅項資產		104,842	116,628
		<u>362,346</u>	<u>351,604</u>
流動資產			
存貨		285,452	256,312
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9	301,397	261,132
可收回稅項		3,771	1,845
已抵押銀行存款		5,000	5,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4,977	159,547
		<u>700,597</u>	<u>683,836</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0	270,406	254,624
銀行透支	11	—	—
銀行借貸—一年內到期		72,986	54,568
融資租賃承擔—一年內到期		8,330	5,612
撥備		4,733	15,561
應付稅項		2,867	1,325
		<u>359,322</u>	<u>331,690</u>
流動資產淨值		<u>341,275</u>	<u>352,146</u>
總資產扣除流動負債		<u>703,621</u>	<u>703,750</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一年後到期		43,742	22,801
融資租賃承擔—一年後到期		8,732	4,708
撥備		14,720	15,856
退休福利承擔		277,199	411,776
遞延稅項負債		22,033	21,781
		<u>366,426</u>	<u>476,922</u>
資產淨值		<u>337,195</u>	<u>226,828</u>
股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55,706	55,706
儲備		281,489	127,111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u>337,195</u>	<u>182,817</u>
少數股東權益		—	44,011
權益總額		<u>337,195</u>	<u>226,828</u>

綜合收益表及資產負債表附註

1.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綜合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股企業(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倘本公司有權力監管一家企業之財務及經營政策並從而自其業務獲得利益，即取得控制權。

綜合收益表所包含於年／期內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乃分別自收購生效日期起或截至出售生效日期止(如適用)。

如有需要，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會作出調整，以達到本集團所有成員應用相同會計政策。

本集團內部所有公司間交易結餘及收支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於綜合附屬公司淨資產之少數股東權益，乃與本集團於其中之權益分開呈列。於該等淨資產之少數股東權益包括於原來業務合併日期該等權益之金額及自合併日期以來少數股東應佔權益之變動。適用於少數股東及超出少數股東於附屬公司之權益之虧損乃與本集團之權益對銷，惟倘少數股東具有約束力責任及能夠作出額外投資以彌補虧損則除外。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自二零零六年十月一日起，本集團已採納所有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一日開始生效並適用於本集團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導致本集團有關財務擔保合約之會計政策發生變動。採納該等及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發生重大變動但因此需披露其他事項。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述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董事預計，應用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將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告之呈列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版)	資本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分部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藏股份交易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安排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優惠計劃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福利資產之限制、 最低資金要求及兩者之互動關係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⁶⁾

附註：

- 1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5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6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分類資料

業務分類

本集團四大業務分支線乃由承包生產、工具、磁性設備及精密測量／計量業務構成，均於下表反映：

	承包生產－ 原設備製造 (OEM)產品 ⁽¹⁾ 千港元	工具 千港元	精密測量 千港元	磁性設備 千港元	公司／對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						
營業額						
對外銷售	529,663	613,999	158,395	100,248	—	1,402,305
各類業務間之銷售	—	10,452	3,412	676	(14,540)	—
	<u>529,663</u>	<u>624,451</u>	<u>161,807</u>	<u>100,924</u>	<u>(14,540)</u>	<u>1,402,305</u>
盈利						
分類盈利	<u>3,446</u>	<u>1,583</u>	<u>14,725</u>	<u>12,988</u>	<u>—</u>	32,742
未分配企業開支						7,969
利息及其他收入						3,955
銷售土地及樓宇之收益						1,447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1,528
收購折讓						60,095
融資成本						(8,773)
除稅前溢利						98,963
所得稅開支						(7,581)
年內溢利						<u>91,382</u>
其他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添置	9,447	14,766	4,806	2,289	320	31,62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8,802	9,622	2,746	915	3,589	25,674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開支	—	—	—	—	516	516

附註

(1) 此分部由先前名為承包生產原設備製造產品及承包生產充電式電池產品之兩個分部合併而成。

	承包生產－ 原設備製造 (OEM)產品 千港元	工具 千港元	精密測量 千港元	磁性設備 千港元	公司／對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由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至 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期間						
營業額						
對外銷售	273,900	79,635	22,981	13,673	—	390,189
各類業務間之銷售	—	2,817	2,493	251	(5,561)	—
	<u>273,900</u>	<u>82,452</u>	<u>25,474</u>	<u>13,924</u>	<u>(5,561)</u>	<u>390,189</u>
盈利／(虧損)						
分類盈利／(虧損)	<u>(5,966)</u>	<u>7</u>	<u>2,884</u>	<u>1,401</u>	<u>—</u>	<u>(1,674)</u>
未分配企業開支						(5,221)
利息及其他收入						1,754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236
收購折讓						26,201
融資成本						<u>(2,533)</u>
除稅前溢利						18,763
所得稅抵免						<u>815</u>
期內溢利						<u><u>19,578</u></u>
其他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添置	4,279	1,962	546	—		6,78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4,407	1,224	738	265		6,634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開支	<u>126</u>	<u>—</u>	<u>—</u>	<u>—</u>	<u>—</u>	<u>126</u>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大陸、香港、歐洲、英國、澳大利西亞及亞洲其他地區。下表提供本集團按地區市場劃分(不論貨物之來源)之營業額分析：

按地區市場分類之營業額

	二零零六年 十月一日至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中國大陸	61,791	24,617
香港	42,521	46,922
	<hr/>	<hr/>
美國、南美洲及加拿大	104,312	71,539
歐洲	254,802	95,461
英國	317,703	87,579
澳大利西亞	404,567	70,679
亞洲(不包括中國大陸及香港)	139,098	20,812
其他	109,351	27,960
	72,472	16,159
	<hr/>	<hr/>
	1,402,305	390,189
	<hr/> <hr/>	<hr/> <hr/>

4. 除稅前溢利

除稅後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得出：

	二零零六年 十月一日至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董事酬金	2,463	1,131
員工薪酬、津貼及福利	162,562	44,163
公積金供款	2,716	1,294
強制性公積金責任	616	474
向其他僱員以股份支付的開支	82	39
退休福利計劃開支	10,540	2,316
直接人工成本	121,727	26,909
	<u>300,706</u>	<u>76,326</u>
釋出預付租賃款項	17	9
核數師酬金	3,425	3,00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5,674	6,634
呆壞賬(撥回)／撥備	(3,728)	1,619
撇銷存貨	1,784	5,239
租賃物業之最低租賃款項	10,385	4,133
確認為支出之存貨成本	<u>1,060,451</u>	<u>335,056</u>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因品質監控程序存在闕失，故撇銷原料及製成品約5,239,000港元。

5. 所得稅(開支)／抵免

	二零零六年 十月一日至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年／期內稅務(開支)／抵免包括：		
本期稅項		
香港	(232)	—
中國大陸	(1,462)	(116)
法國	(821)	73
紐西蘭	(104)	(44)
	<u>(2,619)</u>	<u>(87)</u>
遞延稅項	(4,962)	902
	<u>(7,581)</u>	<u>815</u>

香港利得稅乃按該年度估計應稅溢利之17.5% (二零零六年：17.5%) 計算，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則根據各司法權區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當地現行稅率計算。

年／期內所得稅(開支)／抵免總額與綜合收益表之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十月一日至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u>98,963</u>	<u>18,763</u>
按平均所得稅稅率23.25% (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至 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18.46%) 計算之稅項	(23,005)	(3,464)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5,211)	(748)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16,597	5,177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6,223)	(261)
動用以往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14,744	111
往年調整之影響	263	—
在非香港司法權區經營的附屬公司適用的不同稅率影響	680	—
英國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款項減少	(5,024)	—
其他	(402)	—
年／期內稅務(開支)／抵免	<u>(7,581)</u>	<u>815</u>

6.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年度股息。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應佔溢利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557,058,400股(二零零六年：557,058,400股)計算。於回顧年度內，每股盈利為13.71港仙(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3.41港仙)。每股攤薄盈利乃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應佔溢利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如上，加上假設相關購股權獲行使而增加之數目)計算。回顧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為13.61港仙。由於本公司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於期內之平均市價，故此由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期間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8. 或然負債

本集團不時面對法律訴訟及因其業務經營操守產生之索賠，包括有關個人損傷索賠之訴訟、客戶合約事宜、僱傭索賠及環保事宜。

中國稅務機關正對本集團各中國附屬公司有關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四年財政年度之退稅情況進行核檢。由於核檢尚未完成及負債金額(如有)無法確定，故本集團尚未作出撥備。

由於不可能確定有關或然法律責任(包括訴訟)之最終法律及財務法律責任，故此，本公司董事相信，超出應計金額之該等法律責任之總額(如有)，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帶來重大不利影響。

9. 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結餘包括貿易債項285,438,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48,588,000港元)。貿易應收賬款於報告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零至60日	222,000	205,849
61至90日	24,455	13,210
91至120日	15,525	5,668
120日以上	23,458	23,861
	<u>285,438</u>	<u>248,588</u>

本集團視乎其貿易客戶之信貸狀況及地理位置而給予彼等平均30至120日之賒賬期。

董事認為，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0.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包括應付貿易賬款186,7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66,002,000港元)。應付貿易賬款於報告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零至60日	174,762	160,091
61至90日	6,692	3,720
90日以上	5,246	2,191
	<u>186,700</u>	<u>166,002</u>

董事認為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1. 銀行透支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重列
銀行透支	—	—

在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財務報表之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由英國附屬公司S&J在HSBC Bank plc持有之本集團銀行賬戶以總計形式與進賬一併呈列，總額為170,790,000港元，已計入銀行透支內。在HSBC持有之賬目形成滙集型基金，而作為此安排之一部份，有關個別公司已與HSBC Bank plc訂立互相擔保，以擔保各實體於基金內之銀行透支。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得出之結餘按手頭結存計為42,333,000港元淨額。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之財務報表已予重列，以將先前申報為銀行透支之170,790,000港元重新分類為銀行結餘及現金。管理層認為，此種處理滙集現金結餘的會計方法能更適當地反映滙集安排的商業內涵。

業務回顧及展望

集團回顧

聯太工業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八日收購Spear & Jackson, Inc. (「S&J」) 之61.8%權益。由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期間之財務業績已計及由收購日期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應佔S&J之財務業績。

為配合本公司與S&J之財政年度結算日，本公司由二零零六年起將財政年度結算日由三月三十一日更改為九月三十日。

收購S&J之餘下38.2%股份已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透過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Pantene Global Acquisition Corp. (「PGAC」) 與S&J合併達成。PGAC隨合併成為存在企業，而S&J於合併後已不復存在。

財務回顧

本集團(聯太工業及S&J)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錄得營業額為1,402,300,000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為110,000,000港元，若干融資票據、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承擔為133,800,000港元（借款淨額為23,800,000港元），而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淨值為337,200,000港元。

本集團之營運資金狀況仍然穩健。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流動資金比率（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率）為195%，而資產負債比率（銀行債務淨額與資產淨值之比率）為7.1%。本集團有意維持合適之股本及債務組合，確保資本架構能發揮效率。

業務回顧

本公司之四個主要業務單位及發售之產品現概列如下：

承包生產以分支線 本集團之原承包製造業務分支品頂實業有限公司建基於中國深圳。品頂長期作為全球知名公司及品牌之原設備製造供應商為傲。本集團之發展立足於設計、質素、價格、交付及服務。目前，我們日益注重向客戶提供整體設計解決方案，並堅信可滿足客戶之嚴格要求。從香港之公司辦事處起步，我們已在中國建成整套設計及生產設施，僱員約2,200人。本公司之客戶遍佈全球，並已於芝加哥開設辦事處，現時於歐盟地區亦設有商務代表辦事處。

本集團之產品門類廣泛。該等產品之開發由我們勤勉敬業的管理團隊控制。營運總裁李光明得到一支在工程及設計、生產銷售及市場推廣領域經驗豐富兼專業資深之管理團隊提供支持。

品頂創建於一九七八年，核心業務一直為電子供電設備，產品範圍涵蓋變壓器、電動工具充電器、電池充電器、高頻變壓器、線圈及螺線管。我們日漸增加利用各種新技術（包括雷射/光學、超聲、無線電頻（RF）及磁電技術）生產更精密、更複雜之產品，例如數碼雷射測量裝置、雷射光束組件、超聲波探測裝置、恆溫控制器、無線電頻警報系統、便攜式磁力發電機（磁力發電機）及以磁力發電機供電之產品。充電式電池充電器以（Powerhaus）品牌銷往消費市場。

本集團之工程部採用多學科工程模式，工程師及技術人員參與新產品從概念至生產過程中之設計、測試至品質控制，將客戶之構思變成現實。該部門配備各類現代化工具及設施。

工具分支線 本集團之工具分支線包括主要營運附屬公司Spear & Jackson Garden Products Ltd及Neill Tools Ltd、Robert Sorby 之獨立運作業務以及作為分銷商之多家非英國附屬公司。

Spear & Jackson Garden Products Ltd及Neill Tools Ltd提供一系列優質知名產品品牌，其歷史可追溯至一七六零年代。該分支線在英國錫菲爾及法國聖夏蒙設有設施，並於澳洲及紐西蘭設有分銷設施。該分支線以Spear and Jackson、WHS及Tyzack等全球知名品牌在全球逾100個國家行銷。該分支線之政策為提供新產品系列及拓展產品範疇以支援其核心產品目標。

該等公司採購、生產、分銷及銷售非電動手提鋼鋸條、鋼鋸刀片、鋼鋸架、建築工具、拉釘槍、木鋸及草坪、園藝和農業工具。Neill Tools繼續以向遠東供應商購買之代工產品補充其英製產品。Neill Tools目前所提供之產品包括全線手提電動工具，並由二零零五年起加入電動園藝工具組合。

Robert Sorby為一家手提製木工具及配套產品製造商。其產品由手工工藝製造，美感超凡。此外，法國之Spear & Jackson France S.A.和澳大利西亞之Spear & Jackson (Australia) Pty. Ltd及Spear & Jackson (New Zealand) Ltd為Spear & Jackson及Bowers所生產產品及採購自第三方供應商之配套產品之分銷商。

磁性設備分支線 Eclipse Magnetics Ltd (「Eclipse」) 之往績極佳，在磁性工具技術方面一直創新領先，同時保持其始於二十世紀初之核心產品系列之基礎。由Lee Wells率領之Eclipse強大管理團隊將繼續面對具挑戰性之機遇，確保其業務持續增長。

Eclipse之主要產品為永久性磁鐵(鑄合金)、磁性工具、磁盤及全套磁性系統。產品種類涵蓋非常簡單之低成本產品乃至技術複雜之高附加值系統。此外，Eclipse向市場供應從遠東採購之其他磁性裝置，其既向終端客戶提供整體代工項目，亦向英國製造商銷售零部件。Eclipse亦涉足應用磁性設備，並向各製造領域供應如

分離器、輸送機、起重設備及材料處理解決方案等產品。Eclipse這一名稱象徵着品質及性能保障，以及來自超一流工程專家隊伍之支援，該等專家持續以在英國註冊之專利技術研創新產品。

於一九九零年代，本集團成立工程產品分支線，專注開發較高技術之磁性產品及設備，以應付多個市場內製造及加工行業日趨嚴格之要求。

在分離及過濾組別中，附有專利設計之新產品不斷湧現，引領加工行業將鐵污染物與所有粉末、粒子、泥漿及液體物料分離之趨勢。該分支線將食品、製藥及塑膠行業定位為新開發產品之潛在大客戶目標。

Eclipse之產品透過主要工業分銷渠道供應至世界各地，其中最強勁之市場為英國、歐洲及美國。

精密測量分支線 年內，本集團之精密測量分支線由四家主要公司組成：Bowers Metrology Ltd、Bowers Metrology (UK) Ltd、CV Instruments Europe BV及Bowers Eclipse Equipment Shanghai Co. Ltd。該等業務分別以英國Bradford、英國Bordon、荷蘭Maastricht及中國上海為基地。

精密測量分支線由執行總監Steve White領導，從事設計、製造及分銷精密測量儀器，供汽車、航天、防衛市場使用。該等產品涵蓋簡單之工程師手提工具(如檢查機械部件之螺紋、直徑及錐度之計量器)乃至精密及專門測量系統(如精密孔徑規及硬度測試設備)。本集團之產品售予工業客戶，並出口至全球逾50個國家，包括美國、德國及法國。

於英國Bradford之主要製造設施擁有最新現代製造機械及技術。所生產之核心產品名為「Bowers XT」之三爪內徑千分尺，而Bowers為此產品領域之市場領導者。於Bordon之英國銷售分支線面向英國工業市場提供「一站式服務」，主要向工業終端用戶銷售，由其技術銷售隊伍為高度精密測量問題提供解決方案。

Bowers業務與著名品牌Moore & Wright及一處位於上海之生產設施相輔相成。上海之生產設施於二零零六年投產，製造本集團數種測試工具，同時亦作為國際銷售產品之採購及品質控制中心。此外，Bowers Shanghai亦為分銷中心，為迅速發展中之中國市場提供Bowers Group之全線產品。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分支已完成將CV Instruments Europe BV.出售予一支由其原執行總監率領之隊伍。該公司已參與銷售及分銷一系列便攜式硬度測試設備。

品牌

本集團業務之主要部份為建立品牌及品牌策略，主要透過Spear & Jackson及其附屬公司進行。

Spear & Jackson自一七六零年起已在其核心業務領域建立領先品牌。Neill Tools為英國最大手提工具製造商之一，其主要品牌包括Neill Tools、Eclipse、Elliott Lucas及Spear & Jackson，而Robert Sorby則為專業木材車削工具領域之著名優秀品牌。就精密測量分支線而言，Moore & Wright品牌之傳統手工藝已享譽百年，而Bowers品牌亦躋身國際精密測量儀器前沿50載有餘。Eclipse Magnetics憑藉其供應優質磁性工具之悠久歷史，成為英國製造界知名品牌。

品頂製造之充電器連同代工充電式電池系列則以Powerhaus品牌在全球銷售。

影響本集團之主要因素

營業表現繼續受零售需求疲弱及本集團所經營之許多成熟市場競爭日益激烈之不利影響。該等市況由於原料及其他成本上升、美元持續疲弱以及來自客戶之降價壓力加劇而愈趨艱困。

然而，該等因素之負面影響，因Robert Sorby(美國之銷售表現優異)、磁性設備分支線(分離及處理之銷售額增加)、精密測量分支線(特別是有關出口銷售之市場熾熱)及工具分支線之澳大利西亞分銷附屬公司(推出新產品連同成功推廣)錄得可觀營業業績而有所緩解。

承包生產分支線因勞工、能源、原料成本及匯率之不利波動而遭遇毛利率下降。同樣，工具分支線繼續在主要英國零售、工業及貿易客戶各層面上面臨嚴峻之營商環境，而私人品牌透過搭乘品牌供應商之便利進行推廣。業內普遍認為，英國手提工具市場目前已經成熟並將日漸面臨廉價海外進口產品之衝擊。

本集團透過改進生產效率及持續削減成本之措施解決該等問題。此外，過往幾年發起之重組計劃已對英國工具及磁性設備分支線之成本基礎進行大幅度重組，令本集團在應對廉價進口產品及競爭激烈之銷售市場時佔據有利位置。

展望及策略

本集團各分支線繼續在競爭激烈之市況下經營業務。我們預期市況將持續，特別是在本集團最大業務分部即工具及承包生產分支線領域。此競爭環境受日益上升之原料及勞工成本影響及來自廉價進口商品之威脅(帶來持續利潤壓力)愈趨嚴峻。

本集團之主要競爭不僅來自低成本之發展中經濟體系，亦來自許多著名公司。DIY、大型賣場及一站式服務之趨勢已對保持市場佔有率構成重大壓力。

儘管本集團若干競爭對手之規模遠勝本集團，且擁有更多財政資源，惟本集團相信，憑藉本集團之產品品質、定價及富創意之設計，本集團可在所有業務範疇享有競爭優勢。本集團之信譽、客服及獨特品牌有助本集團建立及維持客戶忠誠度。

Neill Tools在出口及本地市場之貿易狀況仍極為艱難。管理層正尋求透過繼續專注於新產品開發及品牌開發改善其貿易狀況。

品頂受價格下降及成本上升雙重壓力之不利影響。競爭日趨激烈，並且現時並無跡象顯示情況將有好轉。本集團在消費品行業中供應若干世界名牌。本集團對能與該等公司連繫深以為豪，惟與此同時，本集團亦需削減成本、提高靈活性及不斷增加產品種類。

本集團之持續業務策略為擴充產品線及客戶基礎，進而使產品基礎獲不斷更新及改進並使銷售集中程度獲更有效地分散。優質客服及具競爭力之定價將為該等措施提供支援。此外，本集團將繼續探索削減其營運成本之方法，務求維持毛利及保持其競爭優勢。

年內之重要發展是收購S&J餘下38.2%權益。我們正努力實現本集團可自收購達到之潛在協同效益。

完成收購S&J後，本集團執行董事及管理團隊將透過進一步進行合適收購，以伺機拓展本集團之業務。

於二零零七年，股東應佔溢利受惠於全年度計入聯太工業股份應佔S&J之61.8%業績及有關收購S&J少數股權之收購折讓60,100,000港元。若無不可預料之情況出現，二零零八年之表現應較去年同期進一步提升。本集團對未來充滿信心。

結算日後事宜

出售間接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七日，聯太工業之英國附屬公司Bowers Metrology Limited出售其全資附屬公司CV Instruments Europe BV予一間在荷蘭註冊成立之公司。售出之股份達38,000歐元(約465,000港元)而達705,000歐元(約8,627,000港元)之公司間結餘已於完成前結算。

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通過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國內和外資企業之新所得稅率一律統一為25%，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根據新稅法，現時享有優惠稅率之實體可繼續享有稅項優惠。國務院已頒佈有關稅收優惠之措施詳情。本集團現正繼續評估其影響(如有)。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六日在企業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維德廣場27樓2705-6室)舉行。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一日(星期五)起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六日(星期三)止(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在此期間,股份轉讓登記將不會進行。為決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之身分,所有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證書必須不遲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之股票登記過戶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公眾流通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之資料,以及就本公司董事所得悉,於回顧期間直至本報告刊發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均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規定,擁有不少於25%之足夠公眾流通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按與上市規則附錄10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相若之條款,採納其本身之高級職員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守則」)。本公司全體董事經本公司作出特別查詢後確認,彼等於回顧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該等有可能獲得本集團未經刊發股價敏感資料之僱員亦須遵守條款內容不比標準守則寬鬆之指引。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及討論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致力達致適當保障及維護其股東利益之高水平企業管治。監察及評估若干管治事宜乃分配予三個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該等委員會根據明確界定之職權範圍行事，並須定期向全體董事會成員匯報。有關企業管治報告之詳情載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報內。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載列之守則條文，惟以下偏差者除外：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Brian C Beazer先生現身兼主席及行政總裁兩項職務。本集團認為此架構不會損害本集團與管理層之間的權力與職權平衡，而董事會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均大大受惠於Beazer先生之領導、支援及經驗。因此，董事會現時不擬區分該兩項職能。

根據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須以特定年期委任。根據第A.4.2條之規定，每名董事應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現時，非執行董事並非以特定年期委任。此舉構成偏離守則條文第A.4.1條。然而，彼等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須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慣例不比守則所載列者寬鬆。

公佈經審核末期業績公告

本公告將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com.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irasia.com/listco/hk/upi 及 www.upi.com.hk) 。

承董事會命
執行主席

BRIAN C BEAZER

香港，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Brian C Beazer先生、David H Clarke先生及徐乃成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奕圖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黃河清博士、Henry W Lim先生及黃正順先生。